

金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民國 109 年 06 月 10 日上午 9 時整

地點：新竹科學園區新竹市展業一路 2 號(園區同業公會 203 會議室)

出席股權：親自出席暨委託出席股份總額計 40,786,567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數 60.16%(本公司發行股份總數 67,792,705 股)。

出席董事：易建男 董事長、陳有諒 董事、呂世民 董事、林進財 獨立董事及張世穎 獨立董事等 5 席出席。

列席：謝智政會計師及姜宜君律師。

主席：易建男 董事長

紀錄：呂世民

壹、宣布開會：大會報告出席股數已達法定數額，依法請主席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會議事項：

一、報告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108 年度營業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一)請參閱附件。

(二)請易總經理建男報告。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108 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參閱附件。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108 年度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報請 公鑒。

說明：依據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規定，公司股東會決議於一年內分次私募有價證券者，應於一年期限屆滿前收足股款或價款。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6 月 21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280 萬股為上限，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發行期限屆滿，屆期不予辦理。

第四案 (董事會提)

案由：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108 年度員工酬勞 0 元及董監事酬勞 0 元。

第五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報請 公鑒。

說明：(一)依據中華民國109年1月15日金管會金管證發字第1080361934號函修正「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第十條及第十六條辦理。

(二)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二、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10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民國108年度財務報表，業經本公司第9屆第5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典易、曾國華會計師查核簽證出具查核報告書。

(二)營業報告書及上述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40,786,567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38,662,977權 (含電子投票 516,857 權)	94.79%
反對權數：5,218 權 (含電子投票 5,218 權)	0.01%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2,118,372 權 (含電子投票 2,035,372 權)	5.19%

茲宣佈本案表決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108年度虧損撥補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108年度稅後淨損(NT\$45,973,827)元，業經本公司第9屆第5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二)108年度虧損撥補表，請參閱下表。

金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8年度虧損撥補表

單位：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待彌補虧損	(\$198,471,657)
加：確認福利計劃精算利益	\$5,934,499
減：本期稅後淨損	(\$45,973,827)
期末待彌補虧損	(\$238,510,985)

董事長：易建男



經理人：易建男



會計主管：呂世民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40,786,567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38,659,962 權 (含電子投票 513,842 權)	94.78%
反對權數：8,234 權 (含電子投票 8,234 權)	0.02%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2,118,371 權 (含電子投票 2,035,371 權)	5.19%

茲宣佈本案表決照案通過。

三、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以私募方式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本公司為增加營運資金，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擬以
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二)1. 私募股數：1,280萬股為上限。

2. 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

3. 私募總金額：視實際發行價格及發行股數而定。

4. 私募價格之訂定及合理性：不得低於定價日前1、3、5個營業

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股價；或定價日前30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股價之8成。惟實際之發行價格於不低於股東會決議成數之範圍內授權董事會視日後洽特定人及發行當時市場狀況訂定之。

前述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故應屬合理。

5.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本次決議私募之應募對象係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1年6月13日(91)台財政一字第0910003455號令及102年1月8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55995號修正之「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等相關函令規定選任特定人。擬於股東會通過私募普通股案後，授權董事會洽定之(中華民國109年4月29日尚未洽定應募人)。
6. 私募之必要理由：
 - (1) 不採公開募集之理由：為因應公司未來發展及強化公司營運競爭力，及考量現金增資募集之時效性及可行性，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向特定人募集以達到迅速挹注所需營運資金。
 - (2) 私募之額度：本次私募發行總股數以普通股1,280萬股為上限，視公司實際資金需求時點，於股東會決議通過日起一年內以不超過三次辦理為限。
 - (3) 私募資金用途：充實營運資金，每次執行累計前次以不超過1280萬股為限。
 - (4) 每次預計達成效益：除充實營運資金之外，可有效降低資金成本並確保籌資效率，且本計畫之執行預計將可強化財務結構並對未來業務推展及商機之擷取亦有正面助益，進而提升營運效能，有利於股東權益。
7. 本次私募有價證券之權利義務：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本公司私募之普通股於交付日起三年內，除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轉讓對象外，不得再行賣出。另本次私募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滿三年後，授權董事會依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補辦公開發行程序及上櫃交易。
8. 本次私募有價證券於股東常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得分次辦理，

未盡事宜擬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9. 本次私募計畫之主要內容，除私募訂價成數外，包括但不限於實際發行價格、股數、募集金額、發行條件、計畫項目、預定資金運用進度、預定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一切有關相關發行計畫之事項等相關事宜，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及公司營運需求訂定之。嗣後如經主管機關修正或基於營運評估或客觀環境或法令之改變須變更或修正時，亦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40,786,567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38,466,968 權 (含電子投票 320,848 權)	94.31%
反對權數：201,224 權 (含電子投票 201,224 權)	0.49%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2,118,375 權 (含電子投票 2,035,375 權)	5.19%

茲宣佈本案表決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主席宣佈散會，散會時間 109 年 06 月 10 日上午 09 時 18 分。

金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對公司的支持，108 年金麗除持續對工業電腦及嵌入式市場客戶的經營與專屬開發外，並持續拓展自動化及高效能運算市場客戶，對於 16 位元微控制器市場及網通市場仍以維持原有市場規模策略。針對目標市場，我們將客戶以主要應用別區分成自動化控制應用及 HPC(High Performance Computing 高效能運算)市場，每項應用皆以該市場的前幾名客戶為目標。部分開發案在 107 年度已獲得客戶驗收認可並進入量產並於 108 年度逐季成長，以其在市場應用的屬性來看，預估在未來五到十年以上可為公司帶來相當穩固的營收。中美貿易戰在 108 年度確實對產業投下一具震撼彈，公司無論在直接或間接上都受到一定程度的影響。於此，公司除盡力協助既有客戶外，並繼續與更多客戶洽談專屬開發(ASIC)合約，開拓新的客群及應用，努力擴大營收層面及來源。後續，公司仍將聚焦在目標應用市場，本著公司一貫務實、專注及創新的精神，面對問題、解決問題，實實在在的做好各項基礎功，逐步建立公司長期獲利的模式，以符合市場期待，進而增進股東權益。

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228,393 仟元，較 107 年度之 369,654 仟元減少 38.21%，107 年度之稅後淨利 50,594 仟元，108 年稅後虧損金額新台幣 45,974 仟元，每股稅後虧損為 0.68 元。

本公司於 107 年度相繼於 28/12nm 完成多核心低耗電單晶片技術開發；108 年度仍持續投資研發費用 121,463 仟元，約佔營收的 53%，較 107 年度增加 11.28%，於小晶片(Chiplet)架構技術取得卓越的成效，將有助於擴大公司未來產品的效能及應用。

本公司全體經營團隊非常感謝所有的客戶、供應商及各位股東之支持，期盼更多的投資大眾、業界先進繼續給予金麗支持與鼓勵，金麗全體員工將以最大的努力，積極開發新產品及拓展業務，在未來年度將能開始展現過去幾年開發的成果，創造輝煌佳績，重返榮耀，以更大成果分享全體股東。

敬祝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易建男

總經理：易建男

會計主管：呂世民



金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典易及曾國華會計師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及虧損撥補表，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 219 條規定，出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 109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林進財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2 月 19 日

金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議事規範

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原條文	說明
<p>第七條</p> <p>本公司董事會由董事長召集者，由董事長擔任主席。但每屆第一次董事會，由股東會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最多之董事召集者，會議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p> <p><u>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零三條第四項或第二百零三條之一第三項規定董事會由過半數之董事自行召集者，由董事互推一人擔任主席。</u></p> <p>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p>	<p>第七條</p> <p>本公司董事會應由董事長召集並擔任主席。但每屆第一次董事會，由股東會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最多之董事召集，會議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p>	配合法令修正。
<p>第十五條</p> <p>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p>	<p>第十五條</p> <p>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p>	配合法令修正。

<p>。董事之配偶、二親等內血親，或與董事具有控制從屬關係之公司，就前項會議之事項有利害關係者，視為董事就該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本公司董事會之決議，對依前二項規定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董事，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六條第<u>四</u>項準用第一百八十八條第二項規定辦理。</p>	<p>。董事之配偶、二親等內血親，或與董事具有控制從屬關係之公司，就前項會議之事項有利害關係者，視為董事就該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本公司董事會之決議，對依前二項規定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董事，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六條第<u>二、三</u>項準用第一百八十八條第二項規定辦理。</p>	
<p>第十六條 本公司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議事錄應詳實記載下列事項： 一、會議屆次（或年次）及時間地點。 二、主席之姓名。 三、董事出席狀況，包括出席、請假及缺席者之姓名與人數。 四、列席者之姓名及職稱。 五、記錄之姓名。 六、報告事項。 七、討論事項：各議案之決議方法與結果、董事、專家及其他人員發言摘要、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暨獨立董事依第十二條第二項規定出具之書面意見。 八、臨時動議：提案人姓名、議案之決議方法與結果、董事、專家及其他人員發言摘要、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 九、其他應記載事項。</p>	<p>第十六條 本公司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議事錄應詳實記載下列事項： 一、會議屆次（或年次）及時間地點。 二、主席之姓名。 三、董事出席狀況，包括出席、請假及缺席者之姓名與人數。 四、列席者之姓名及職稱。 五、記錄之姓名。 六、報告事項。 七、討論事項：各議案之決議方法與結果、董事、<u>監察人</u>、專家及其他人員發言摘要、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暨獨立董事依第十二條第二項規定出具之書面意見。 八、臨時動議：提案人姓名、議案之決議方法與結果、董事、<u>監察人</u>、專家及其他人員發言摘要、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 九、其他應記載事項。</p>	<p>已設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p>

<p>董事會議決事項，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除應於議事錄載明外，並應於董事會之日起二日內於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公開資訊觀測站辦理公告申報：</p> <p>一、獨立董事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p> <p>二、如本公司設有審計委員會者，未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過。</p> <p>董事會簽到簿為議事錄之一部分，應於公司存續期間妥善保存。</p> <p>議事錄須由會議主席及記錄人員簽名或蓋章，於會後二十日內分送各董事。並應列入本公司重要檔案，於本公司存續期間妥善保存。</p> <p>第一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p>	<p>董事會議決事項，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除應於議事錄載明外，並應於董事會之日起二日內於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公開資訊觀測站辦理公告申報：</p> <p>一、獨立董事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p> <p>二、如本公司設有審計委員會者，未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過。</p> <p>董事會簽到簿為議事錄之一部分，應於公司存續期間妥善保存。</p> <p>議事錄須由會議主席及記錄人員簽名或蓋章，於會後二十日內分送各董事及監察人。並應列入本公司重要檔案，於本公司存續期間妥善保存。</p> <p>第一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p>	
<p>第十九條 本議事規範之訂定及修正應經本公司董事會同意。訂定日期於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二十一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三十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五年三月二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六年十一月九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八年四月二十五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九年 月 日。</p>	<p>第十九條 本議事規範之訂定及修正應經本公司董事會同意。如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本議事規範關於監察人之規定於審計委員會任期內停止適用。訂定日期於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二十一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三十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五年三月二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六年十一月九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八年四月二十五日。</p>	<p>1.已設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2.增列修訂日期。</p>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2759 號

查核意見

金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金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金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金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金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金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設計、製造及銷售相關控制器 IC，應用範圍包括工業電腦、嵌入式應用、自動化控制及節能方案，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由於存貨金額重大，於辨認過時陳舊存貨與決定淨變現價值係仰賴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對金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評價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項目說明，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提列政策合理性；測試存貨庫齡報表之正確性，包含抽核期末存貨數量及金額與存貨明細帳一致、驗證存貨依庫齡分類之正確性；評估及確認淨變現價值決定之合理性；以及檢查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情形之合理性。

銷貨收入之認列

事項說明

金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設計、製造及銷售相關控制器 IC，應用範圍包括工業電腦、嵌入式應用、自動化控制及節能方案，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四)；營業收入項目說明，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由於銷貨收入對整體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故本會計師將銷貨收入之認列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評估銷貨收入認列政策之適當性。
2. 評估及測試與銷貨收入認列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3. 選取樣本對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核對客戶訂單、銷貨交易之憑證、開立之帳單及帳款收款情形之證實測試。



4. 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
5. 對客戶別應收帳款餘額達一定金額以上之客戶進行發函詢證。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金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金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金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金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金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金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李典易

會計師

曾國華

李典易

曾國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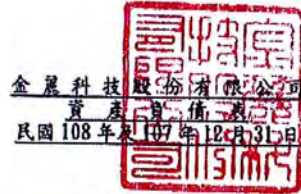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64706 號

中華民國 109 年 2 月 19 日



金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03,759	19	\$ 124,656	2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及十二(二)	44,030	8	43,424	8
1200	其他應收款		23	-	28	-
130X	存貨	六(四)	120,712	23	125,209	22
1410	預付款項		5,402	1	4,312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73,926	51	297,629	53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及十二(三)	3,543	1	3,697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八	136,142	26	156,101	28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六)	10,324	2	-	-
1780	無形資產	六(七)	43,434	8	33,714	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65,751	12	65,751	1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1	-	273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59,335	49	259,536	47
1XXX	資產總計		\$ 533,261	100	\$ 557,165	100

(續次頁)



金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	\$ 30,000	10	\$ 30,000	5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752	-	-	-
2170	應付帳款		11,285	2	13,021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33,366	6	30,138	6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1,357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	8,414	2	9,710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05,174</u>	<u>20</u>	<u>82,869</u>	<u>15</u>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	-	841	-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	-	-	7,956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9,259	2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一)	1,984	-	8,462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1,243</u>	<u>2</u>	<u>17,259</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116,417</u>	<u>22</u>	<u>100,128</u>	<u>18</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677,927	127	677,927	122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六(十四)	(238,511)	(45)	(198,472)	(36)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五)	(22,572)	(4)	(22,418)	(4)
3XXX	權益總計		<u>416,844</u>	<u>78</u>	<u>457,037</u>	<u>82</u>
重大承諾事件及或有事項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u>\$ 533,261</u>	<u>100</u>	<u>\$ 557,165</u>	<u>100</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易建男



總經理：易建男



會計主管：呂世民



金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	\$ 228,393	100	\$ 369,65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	(62,237)	(27)	(89,088)	(24)
5900 營業毛利		166,156	73	280,566	76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66,156	73	280,566	76
營業費用	六(二十) (二十一)				
6100 推銷費用		(10,689)	(5)	(20,916)	(6)
6200 管理費用		(78,488)	(34)	(70,353)	(1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1,463)	(53)	(109,142)	(29)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	(34,317)	(9)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10,640)	(92)	(234,728)	(63)
6900 營業(損失)利益		(44,484)	(19)	45,838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	1,420	1	62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1,826)	(1)	5,160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九)	(1,084)	(1)	(1,03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490)	(1)	4,756	1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45,974)	(20)	50,594	1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二)	-	-	-	-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淨利		(45,974)	(20)	50,594	14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45,974)	(20)	\$ 50,594	14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5,935	2	\$ 1,30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154)	-	(747)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5,781	2	55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5,781	2	\$ 553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0,193)	(18)	\$ 51,147	14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六(二十三)				
9750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合 計		(\$ 0.68)		\$ 0.75	

董事長：易建男



經理人：易建男



會計主管：呂世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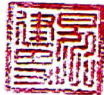
金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 呈 報 告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5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	註 冊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一 發 行 溢 價	待 彌 補 虧 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權 益 總 額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7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修正式追溯調整之影響數	\$ 677,927	\$ 29,800	(\$ 301,837)	\$ -	\$ 405,890
1 月 1 日 重 編 後 餘 額	-	-	21,671	(21,671)	-
本期淨利	677,927	29,800	(280,166)	(21,671)	405,89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50,594	-	50,59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1,300	(747)	553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51,894	(747)	51,147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29,800)	29,800	-	-
	\$ 677,927	\$ -	(\$ 198,472)	(\$ 22,418)	\$ 457,037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677,927	\$ -	(\$ 198,472)	(\$ 22,418)	\$ 457,037
本期淨損	-	-	(45,974)	-	(45,97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5,935	(154)	5,78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40,039)	(154)	(40,193)
108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677,927	\$ -	(\$ 238,511)	(\$ 22,572)	\$ 416,844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易建男



經理人：易建男



會計主管：呂世民




 金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45,974)	\$ 50,59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十二(二)	34,317
折舊費用	六(五)(六)(二十)	36,459
各項攤提	六(七)(二十)	13,546
利息費用	六(十九)	771
利息收入	六(十七)	(52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六(十八)	(17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八)	287
租賃修改利益	(9)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1	216
應收票據	-	7,616
應收帳款	(606)	(32,913)
其他應收款	(15)	3
存貨	4,497	23,522
預付款項	(1,090)	33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89)	841
應付帳款	(1,736)	(4,770)
其他應付款	(1,629)	(1,308)
其他流動負債	139	(83)
其他非流動負債	(543)	(55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481	119,124
收取之利息	547	381
支付之利息	(1,080)	(1,02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948	118,48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五)	(17,720)
處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00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32	(71)
取得無形資產	六(二十五)	(15,68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3,068)	(60,99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六)	50,000
償還短期借款	六(二十六)	(30,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六)	(9,391)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二十六)	(1,38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223	(19,22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0,897)	38,26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4,656	86,38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3,759	\$ 124,656

董事長：易建男



經理人：易建男



會計主管：呂世民

